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2020-04-26

2020-04-26

周云安 李万青

深圳市坪山区培梓社区基金会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Changji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防伪编号： 07552020041343768849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长江财审字[2020]第288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0-04-26  
报备日期： 2020-04-26  
签名注册会计师： 周云安 李万青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 2019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27100134 18124169096  
传真： 0755-33366526-0000  
通信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宝和苑商业裙楼二楼206室  
电子邮件： Zcpa888@163.com  
事务所网址： www.szj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ChangJi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会计报表的审计报告

二〇一九年度

<u>项 目</u>	<u>页 码</u>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基本情况统计表	3
三. 资产负债表	4
四. 业务活动表	5
五. 现金流量表	6
六. 会计报表附注	7-10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资格证	

# C J C P A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SHENZHEN CHANGJI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和苑商业裙楼二楼206-A101

邮编：518102

电话：(0755) 27100134

传真：27100134

\*机密\*

长江财审字[2020]第288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基本情况

贵基金会于2016年1月7日经深圳市民政局批准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440300MJL16087XB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法定代表人：林汉权。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人民西路162号坑梓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一楼，注册资金300万元，业务主管单位：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 四、财务状况

1. 贵基金会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0,911,620.12元，其中：货币资金10,897,804.00元，应收款项2,057.20元，其他应收款0.00元，固定资产原值129,585.00元，累计折旧117,826.08元，固定资产净值11,758.92元。

2. 贵基金会截止2019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为：23,274.40元，其中：流动负债23,274.40元。

3. 贵基金会截止2019年12月31日净资产总额为：10,888,345.72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3,000,000.00元。

4. 贵基金会截止2019年度收入为：571,300.00元，其中：收到捐赠收入571,300.00元；提供服务收入0.00元，投资收益0.00元，其他收入0.00元。

5. 贵基金会截止2019年度费用为：1,822,608.08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1,319,149.50元；管理费用641,277.01元；筹款费用-137,818.43元；其他费用0.00元。

##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基金会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基本情况信息表

2019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300MJL16087XB		
最近一次获得的税收优惠资格	是否取得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是	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 深圳市税务局、深圳市民政局	深财法【2019】10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是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圳市民政局	深财法【2018】6号
业务范围	1. 为社区内的贫困家庭、受灾居民、流浪乞讨人员提供慈善救助、综合帮扶等社区救助服务；2. 资助有利于改善社区治安、邻里关系、环境、教育、卫生、文化、体育事业的公益项目；3. 资助和扶持社区社会组织发展；4. 改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5. 资助和发展社区志愿服务；6. 其他促进社区发展的公共事业。		
是否公募	否	是否慈善组织	否
成立时间	2016.01.07	原始资金数额	300万元
基金会住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人民西路162号坑梓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一楼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秀新支行		
银行账号	000213312692		
法人（理事长）	姓名	联系电话	邮箱
	林汉权	13602509888	
秘书长	姓名	联系电话	邮箱
	蔡激波	13922878655	
会计	姓名	联系电话	邮箱
	张艳媚	13510420555	
理事人数	12	监事人数	4
专项基金	0	代表机构	0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无		
实体机构	无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10,897,804.00	12,087,817.1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1,608.00	
应收款项	3	2,057.20	2,011.12	应付工资	25	21,666.40	21,666.40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其他应收款	6			其他应付款	28		
待摊费用	7		25,980.83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10,899,861.20	12,115,809.11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23,274.40	21,666.4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129,585.00	129,585.00	长期负债合计	36	-	-
减：累计折旧	14	117,826.08	84,073.91				
固定资产净值	15	11,758.92	45,511.09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23,274.40	21,666.4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11,758.92	45,511.09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39	3,000,000.00	3,000,000.00
无形资产	20			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7,888,345.72	9,139,653.80
				净资产合计	41	10,888,345.72	12,139,653.80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10,911,620.12	12,161,320.2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10,911,620.12	12,161,320.20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2019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b>一、收入</b>							
其中：捐赠收入	1	571,300.00		571,300.00	9,540,799.00		9,540,799.00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其他收入	7			-	0.60		0.60
收入合计	8	571,300.00	-	571,300.00	9,540,799.60	-	9,540,799.60
<b>二、费用</b>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1,319,149.50	-	1,319,149.50	474,494.70	-	474,494.70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0			-			-
业务活动支出	11			-			-
政府补助成本	12			-			-
提供服务成本	13			-			-
其他成本	14			-			-
(二) 管理费用	15	641,277.01		641,277.01	537,541.09		537,541.09
(三) 筹款费用	16	-137,818.43		-137,818.43	-14,648.19		-14,648.19
(四) 其他费用	17			-			-
费用合计	18	1,822,608.08		1,822,608.08	997,387.60	-	997,387.6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9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0	-1,251,308.08	-	-1,251,308.08	8,543,412.00	-	8,543,412.00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

2019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571,300.00	9,540,799.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38,140.43	0.60
现金流入小计	8	709,440.43	9,540,799.6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1,319,149.50	474,494.7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299,448.56	369,67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280,855.53	50,405.57
现金流出小计	13	1,899,453.59	894,576.8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量	14	-1,190,013.16	8,646,222.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
处置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
现金流入小计	20	-	-
购建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14,75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现金流出小计	24	-	14,7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	-14,7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现金流出小计	33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190,013.16	8,631,472.76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社区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2016年1月7日经深圳市民政局批准成立, 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300MJL16087XB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法定代表人: 林汉权。

业务主管单位: 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业务范围: 1.为社区内的贫困家庭、受灾居民、流浪乞讨人员提供慈善救助、综合帮扶等社区救助服务; 2.资助有利于改善社区治安、邻里关系、环境、教育、卫生、文化、体育事业的公益项目; 3.资助和扶持社区社会组织发展; 4.改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 5.资助和发展社区志愿服务; 6.其他促进社区发展的公共事业。

住 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人民西路162号坑梓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一楼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 三、主要会计政策

### 1. 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 2.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5.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 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 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

### 6.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 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7.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 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 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 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8.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	人民币	421.51		893.3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0,897,382.49		12,086,923.85
<b>合计</b>		<b>10,897,804.00</b>		<b>12,087,817.16</b>

##### 2. 应收账款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011.12	-	2,011.12	2,057.20	-	2,057.20
<b>合计</b>	<b>2,011.12</b>	<b>-</b>	<b>2,011.12</b>	<b>2,057.20</b>	<b>-</b>	<b>2,057.20</b>

##### 3. 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费	25,980.83		25,980.83	25,980.83		25,980.83
<b>合计</b>	<b>25,980.83</b>	<b>-</b>	<b>25,980.83</b>	<b>25,980.83</b>	<b>-</b>	<b>25,980.83</b>

##### 4: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合计	<b>129,585.00</b>	<b>0.00</b>	<b>-</b>	<b>129,585.00</b>
办公设备	129,585.00			129,58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b>84,073.91</b>	<b>33,752.17</b>	<b>-</b>	<b>117,826.08</b>
办公设备	84,073.91	33,752.17		117,826.0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b>45,511.09</b>	<b>-33,752.17</b>	<b>-</b>	<b>11,758.92</b>

##### 5. 应付工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支付额	本年增加额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666.40	259,996.80	259,996.80	21,666.40
<b>合计</b>	<b>21,666.40</b>	<b>259,996.80</b>	<b>259,996.80</b>	<b>21,666.40</b>

##### 6. 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9,139,653.80	571,300.00	1,822,608.08	7,888,345.72
限定性净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b>合计</b>	<b>12,139,653.80</b>	<b>571,300.00</b>	<b>1,822,608.08</b>	<b>10,888,345.72</b>

7. 本年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571,300.00	9,540,799.00
其他收入		0.60
<b>合 计</b>	<b>571,300.00</b>	<b>9,540,799.60</b>

8. 业务活动成本明细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捐赠项目成本	1,319,149.50	474,494.70

9.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	259,996.80	357,495.60
办公费	46,783.00	39,273.49
折旧费	33,752.17	38,616.76
修缮费	25,980.83	44,538.72
交通费	172.00	
审计费用	6,000.00	2,800.00
通讯费	1,150.45	1,117.96
社保费（单位）	28,891.76	25,229.37
住房公积金（单位）	10,560.00	8,618.00
慈善晚会费用	227,990.00	
招待费		1,170.00
滞纳金		90.09
差旅费		2,220.00
交通费		224.00
其他费用		16,147.10
<b>合 计</b>	<b>641,277.01</b>	<b>537,541.09</b>

10. 筹款费用及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8,140.43	-98,205.19
银行手续费	242.00	737.00
支票工本费	30.00	
支票手续费	50.00	
其他		82,820.00
<b>合 计</b>	<b>-137,818.43</b>	<b>-14,648.19</b>

#### 五、负责人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会理事长林汉权;副理事长陈国良、张凯生、杨俊群、陈钢;秘书长蔡激波;理事成员黄念明、黄伟谦、黄迎春、赖雄辉、黄裕国、李可辉;监事成员刘贵鹏、陈勇威、邓永红以上人员未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

2.本基金会工作人员总数（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本基金会工作人员总数为：4人，均为办公室人员，全年工资总额：259,996.80元,人均工资总额为：64,999.2元/年。

#### 六、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用途限制。

#### 七、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 八、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 九、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 十、慈善组织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保值增值投资活动

####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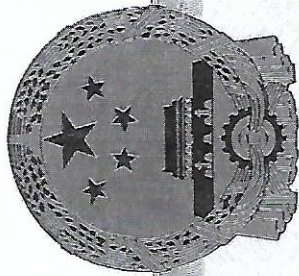
上述2019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本基金会无保值增值投资活动。

基金会负责人：林汉权

基金会财务负责人：张艳媚

日期:2020年4月21日

日期:2020年4月21日



#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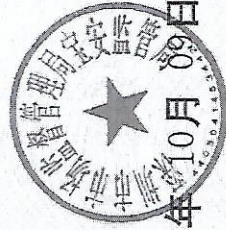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6256X2



名称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进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和苑商业裙楼  
二楼206-A101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10月09日

证书序号: 0006140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进

主任会计师: 王进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和苑商业裙楼二楼  
206-A1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5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6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8月30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